

(上接B087版)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订《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是为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对《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订《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有助于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更好地保障公司利益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对《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签署签字:
马传祺 潘志成 蔡临宁
证券代码:001213 证券简称:中铁特货 公告编号:2023-039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1: 第四十二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2: 第四十三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3: 第四十四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4: 第四十五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5: 第四十六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6: 第四十七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7: 第四十八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8: 第四十九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9: 第五十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10: 第五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11: 第五十二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12: 第五十三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13: 第五十四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14: 第五十五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15: 第五十六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16: 第五十七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17: 第五十八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18: 第五十九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19: 第六十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20: 第六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21: 第六十二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22: 第六十三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23: 第六十四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24: 第六十五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25: 第六十六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26: 第六十七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Row 27: 第六十八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2023年12月2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月17日(星期三)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月17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7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将使公司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 表决权行使: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会议: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 出席对象:
(1) 截至2024年1月10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以书面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三),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存在对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有异议或认为其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有权依法请求、救济;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鸭子桥路24号中铁商务大厦中铁特货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议案
(二) 审议议案
(三) 审议议案
(四) 审议议案
(五) 审议议案
(六) 审议议案
(七) 审议议案
(八) 审议议案
(九) 审议议案
(十) 审议议案
(十一) 审议议案
(十二) 审议议案
(十三) 审议议案
(十四) 审议议案
(十五) 审议议案
(十六) 审议议案
(十七) 审议议案
(十八) 审议议案
(十九) 审议议案
(二十) 审议议案
(二十一) 审议议案
(二十二) 审议议案
(二十三) 审议议案
(二十四) 审议议案
(二十五) 审议议案
(二十六) 审议议案
(二十七) 审议议案
(二十八) 审议议案
(二十九) 审议议案
(三十) 审议议案
(三十一) 审议议案
(三十二) 审议议案
(三十三) 审议议案
(三十四) 审议议案
(三十五) 审议议案
(三十六) 审议议案
(三十七) 审议议案
(三十八) 审议议案
(三十九) 审议议案
(四十) 审议议案
(四十一) 审议议案
(四十二) 审议议案
(四十三) 审议议案
(四十四) 审议议案
(四十五) 审议议案
(四十六) 审议议案
(四十七) 审议议案
(四十八) 审议议案
(四十九) 审议议案
(五十) 审议议案
(五十一) 审议议案
(五十二) 审议议案
(五十三) 审议议案
(五十四) 审议议案
(五十五) 审议议案
(五十六) 审议议案
(五十七) 审议议案
(五十八) 审议议案
(五十九) 审议议案
(六十) 审议议案
(六十一) 审议议案
(六十二) 审议议案
(六十三) 审议议案
(六十四) 审议议案
(六十五) 审议议案
(六十六) 审议议案
(六十七) 审议议案
(六十八) 审议议案
(六十九) 审议议案
(七十) 审议议案
(七十一) 审议议案
(七十二) 审议议案
(七十三) 审议议案
(七十四) 审议议案
(七十五) 审议议案
(七十六) 审议议案
(七十七) 审议议案
(七十八) 审议议案
(七十九) 审议议案
(八十) 审议议案
(八十一) 审议议案
(八十二) 审议议案
(八十三) 审议议案
(八十四) 审议议案
(八十五) 审议议案
(八十六) 审议议案
(八十七) 审议议案
(八十八) 审议议案
(八十九) 审议议案
(九十) 审议议案
(九十一) 审议议案
(九十二) 审议议案
(九十三) 审议议案
(九十四) 审议议案
(九十五) 审议议案
(九十六) 审议议案
(九十七) 审议议案
(九十八) 审议议案
(九十九) 审议议案
(一百) 审议议案

上述议案,议案1已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已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一半以上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1个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参与度,公司将中小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并将根据开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4年1月12日(星期五)9:00-12:00和14:00-17:00,采取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1月12日(星期五)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鸭子桥路24号中铁商务大厦一楼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登记处,邮编:100055。如通过电话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中铁特货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4. 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电话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提供的书面材料除以上内容外还需再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5. 注意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必须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金波 曹宇宁
联系电话:010-51879802
传真:010-51876750
邮箱:caoningning@csrci.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鸭子桥路24号中铁商务大厦一楼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登记处
邮编:100055
2. 会议费用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 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4.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5.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6.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1213,投票简称:特货投票。
2. 投票表决意见:
(1)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网络投票系统提示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Includes a section for '注意' with instructions for shareholders to fill out the form.

注:
1. 自然人股东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尚需填写附件三《授权委托书》,并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委托期限至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备注, 说明. Includes a section for '注' regarding the validity of the proxy.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就上述变更事项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事项的变更,备案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的核准结果为准,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年12月)。

特此公告。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13 证券简称:中铁特货 公告编号:2023-040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就上述变更事项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事项的变更,备案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的核准结果为准,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